

“理律杯”比赛感想

中国政法大学 李文丹

机缘巧合，我参加了第七届“理律杯”模拟法庭大赛，从报名到最后的比赛，经历了三个多月的时间，在这期间，我参加了司法考试，报送研究生复试，公务员考试，虽然影响了对比赛的投入，但是我确实参与了整个过程，并且投入的精力并不少，所以也有许多感想。

从主办方的角度而言，我觉得比赛安排的比较合理，至少在公正评比，公正比赛方面我们是不需要担心的。而且我们学校有专门的社团负责组织本次比赛，他们提供讨论的场所，确定指导老师以及满足比赛的各方面需求，让参赛选手能够安心的比赛，这点我想还是要向全程陪伴我们的师弟师妹们说声谢谢，没有你们背后的支持，我们可能就无法完成比赛。

其次，从赛题的角度而言，我觉得这个案例出的很棒，它涉及了行政法，刑法，税法等各方面的知识，要想真正打好比赛，就至少对这三门法律都了解。甚至熟知。这就迫使我们去参考各种资料，理解我们的薄弱环节——一个个体工商户的纳税程序及相关规定。写完公诉词，辩护词，我们不仅挖掘了十来页材料中的所有内容，而且还将实体法，程序法融会贯通。这对我们而言确实是一次很大的锻炼。

再者，从团队合作角度，我想这不是一场一个人的游戏，应该是一个团队的合作。我所在的团队由六个正式的参赛队员组成，分布在大三、大四两个年级。在准备的过程中，我们也是尽可能的合作，尽力找到统一的观点，共同努力，加强文书的说服力。大体上我觉得每个人都做得挺好的，也都尽力了。所以最后我们获得最佳答辩状的荣誉，也是团队共同努力的结晶。

在篇末，我想还是把我内心最想说的想法说几点吧：

针对主办方

第一、我觉得比赛的时间拖得太长了，两三个月来为一个比赛不停地奔波，不仅会影响学习，也会让大家的积极性受挫，而且搭便车的心里确实是存在的，如果没有强有力的组织，一旦积极性受挫，可能就不愿意参加，或者是被迫参加，这不仅不利于讨论，也不利于团队的合作。所以建议比赛时间缩短点，应该高效率地完成比赛。

第二、不论是北京高校参加还是外地的高校来北京参赛，连续几天的比赛，住宿问题都是首要问题。虽然找到住的地方不难，但是费用问题，宾馆和学校之间的路程问题都是要去精心考虑的。所以作为参赛者，我很感谢主办方为我们提供了午餐晚餐，但是如果能统一安排住宿，我觉得会更周到点。

针对学校

第一、我觉得学校应该成立一个专门负责模拟法庭的组织，不仅有学生，更有专门的指导老师，不论什么样的赛题，都有老师愿意或者必须进行指导，这样对比赛、对参赛选手都是十分有利的。

第二、我觉得选择参赛选手的时候应该慎重点，不是随便都可以参加，能否安排时间，是否愿意全身心的付出，要有写文书能力强的选手，要有擅长口头表达能力的选手，总之就是要有一定的选拔机制，找到最合适的参赛者。

这就是我的一些想法，写的有点短，但是却是我最想说，总之参加这次比赛，有遗憾，但更多的是收获。